

默会知识与社会科学理论^①

哈罗德·格里门(Herald Grimen)

刘立萍译 郁振华校

一、导 论

匈牙利哲学家迈克尔·波兰尼(Michael Polanyi)提出了“默会知识”这个概念。他在一部著名的作品中宣称,我们所知道的,多过我们所能言说的^②。但这个看上去很简单的论述,其意义却是不清晰的。通过考察组织研究中一些研究者所运用的某些理论,我将指出为什么这个问题对于组织理论意义重大。我们对默会知识已经做了一些理论分析和经验研究,但在这个概念之于社会理论的系统性启示方面,还没有做太多的工作。研究人员经常把这个概念当作“包罗万象”的词汇或某种剩余范畴来解释他们无法分析的现象。一些社会科学家使用的概念显然指的是这个问题,但他们并没有从中取得多少成果^③。

本文中我采取“鸟瞰”之态,但我不会让这只鸟飞得太高。我不想模糊那些重要的区分。我提出一张草图,这张图能够指出A到B之间可能的路径。我特意使用“能够”和“可能”这样的词。对一处风景,我们可以画出许多不同的图画,或详尽或简略,所要强调的重点也不同。经济地图和道路图大相径庭。用诺伍德·罗素·汉森

(Nowood Russell Hanson)的话说,道路地图和经济地图的作者,“眼前的景象”是不同的^④。即使A与B之间的直线连接是最近的,它也并不总是最好走的,或最有趣的。

我看到的景象是这样的:我认为默会知识的概念对于社会理论来说是很有意义的,因为从鸟瞰的角度,它可以将一些主流理论传统中未完善的细节联为一体。我所使用的是比较粗略的范畴,但有时这也许反而是有益的。

二、所与的和成问题的

人们的思想和行为以他们相信和知道(或能够相信和能够知道)的事物为基础。但“信念”和“知识”并非清晰的概念。我们对这些概念的思考,常常混合了一些历史悠久,但相互矛盾的理论传统^⑤。围绕默会知识的争论试图使人们注意到如下事实,即我们频繁地以没有或不能用语言表达的知识为基础,来思考、感知、评价和行动。

在所有的行动和互动中,我们都会把某些事情视为理所当然的,像关于物质世界,关于他人,关于自身,以及关于他人与自身的关系的那些事情。这对于我们想要明确地质疑、探究或获取的事物来说,是一个毫无疑义的背景或视界。大多数被我们当作所与的事物,并不是我们自己主动、集中研究的结果,而是社会化的结果,或由社会化的结果所蕴涵或所预设的东西。因为他人的权威,我们认为它是所与的和不成问题的东西。我们学习去接受被别人当作真理接受的真理,把从我们有意识地相信、知道或做的一切中合乎逻辑得出的事物当作理所当然的,但我们却很少通过自身有意识的反思得到这些结论。我们也许从来不去想那些从我们有意识的信念中逻辑推出的或预设的东西。很少有人直接认识到这世界在我们出生前就存在了,或认真考虑过这个奇怪但基本的事实。但我们已经知道一些关于“世代”的事情。当我们提到已过世的祖父母时,我们预设了在我

们的时代之前存在一个世界。很少有人明确地意识到每个人都有名字,但我们都会问别人名字。当我们问别人的名字时,我们把他有名字看作是理所当然的。很少有人明确地意识到物理对象存在于时间和空间之内。然而当我们询问某物在何处的时候,我们已经把物体的确存在于某时空位置上当作是理所当然的。

这些例子也许只对哲学家是有趣的。但它们的结构揭示了一个普遍的规律:我们有意识或无意识所接受的关于世界的每一个陈述,都蕴涵和预设了一个庞大的、被认为是理所当然的其他陈述所组成的体系。我们所从事的每一个行动,都要假设一个关于世界如何运转的信念体系,并依赖于我们自身所有的能力或技巧。并不是所有被认为理所当然的事情都由陈述组成。其中一部分是我们已习得的技巧或能力,我们对它们从未认真思考过。不成问题的假设和技巧作为背景,给我们有意识的经过反思的信念和行动,提供了意义和方向。如果被假设为不成问题的东西发生了变化,结果将是我们的许多问题和其他信念,都会失去意义。不时地,我们所依赖的东西会以令人震惊的方式崩溃。

在本世纪,不少哲学家和社会科学家已经尝试要让大家注意到,在我们的思想和行为中,存在着这类预设的真理和不成问题的技巧。在这方面,至少存在着三种研究传统。

第一个传统是现象学,它以胡塞尔提出的“生活世界”概念作为出发点。借此他们试图分析思想和行动的“理所当然的视界”的结构和历史性^⑥。这一传统对社会科学产生了巨大影响,比如,在 Alfred Schuetz 的各种分析中,在 Peter Berger 和 Thomas Luckman 的建构主义中,以及 Harold Garfinkel 的民族方法学中,都可以看到这一点。

第二个传统是发源于维特根斯坦的《哲学研究》(1953 年)的某种类型的语用学主义。^⑦其中心思想是他对遵循规则的分析。这一传统对社会科学有显著的影响(比如在彼得·温奇的著作中可以看到这一点),但不像现象学的影响那么大。然而在科学史领域中,它

却引起了一场思想革命,这主要是通过斯蒂芬·图尔敏(Stephen Toulmin),诺伍德·罗素·汉森(Norwood Russell Hanson),托马斯·库恩(Thomas Kuhn),保尔·K·费耶阿本德(Paul K. Feyerabend)和玛丽·黑塞(Mary Hesse)的著作来实现的。

第三个传统来自迈克尔·波兰尼的著作《个人知识》(1958年)和《默会的维度》(1966年)。这些作品主要讨论能用语言表达的事物和不能用语言表达的事物之间的关系。维特根斯坦也讨论了这个问题,但是以另一种方式。

这些传统之间存在着重要的相似性和差异性。我们还发现综合这些传统的尝试。哈贝马斯将胡塞尔和维特根斯坦结合起来,为生活世界的分析提出了一个理论框架。在库恩的作品中,来自维特根斯坦和波兰尼两个方面的影响清晰可见。在此,我不讨论这些尝试。但有理由说,所有这些传统,都关注反思过的行动和思想与作为行动和思想之基础的未经反思的视界之间的关系。

默会知识的问题可在这一背景中得到定位。所有在我们的行动和思想中被认为是理所当然、被设定为正确的或我们所依赖的东西,如果我们愿意的话,是否都能用语言表达出来?或者说,是否存在一些信念、能力和技巧,它们符合被认可的知识标准,却拒斥各种方式的语言表达?

三、什么是默会知识?[®]

对于什么是默会知识,至少存在四种可能的看法。它们侧重点不同,全面性各异。如果我们采用阿恩·内斯(Arne Naess)的解释理论[®],我们可以认为,波兰尼的陈述是一个T(0)句子。T(0)句子是一个低精确度的句子,可在不同方向上使其更精确。这样,波兰尼的T(0)句子至少可用四种不同方式来解释。当我阐述这四种解释的时候,关键不是分析默会知识的内在结构。这种分析不在本文范围之内。我只是试图弄清楚,知识可以是不可言说的,这一主张到底

66/ 思想与文化(第五辑)

意味着什么。如果我们询问,何以有些知识是未表达的,我们得到了这四种解释。

1. 第一种也是最弱的解释认为,默会知识是我们有意识地选择隐瞒,避免表达或欠表达的知识。我们可以称之为有意识的欠表达论。在一桩原本可以是幸福的婚姻里,两个人如果告诉对方他们对彼此和对自身的一切看法,将是很不明智的。如果我想要保全我们的婚姻,我对于我妻子所知道的,要比我可以说她的多。一项脆弱的政治妥协可能依赖于双方不公开地谈论他们所知道的有关对方的一切。对相互认知的欠表达也许有助于维系关系,否则这种关系就会破裂。这种不表达或欠表达的知识在某种意义上是默会的,因为没有人谈论它,或说出他们所知道的。在社会互动中,那些把对彼此的了解都说出来的人,要冒着毁掉良好而脆弱关系的风险。对相互认知的过度表达,会以令人不适的方式,产生关系“亲密”的团体。70年代挪威(也许还有其他地方)的马列主义运动,其突出特点就是这种过度表达。成员们的心灵和灵魂成为党内讨论和评价的话题,结果导致一种非常让人不舒服的“亲密关系”^⑩。在相互认知上有意识地过度表达或欠表达都会引发有意思的社会学问题。但它并不会产生一个在认识论上有意义的默会知识的概念。因为在此解释下,动机变得比认识论更重要。问题不是知识能或不能被表达,而是为什么在某些情形下,它被有意识地不予表达或欠表达。这种解释将原因归于禁止在某些情况下表达的规范,或归于出于谨慎的考虑。这很有意思,但与认识论不相干。

2. 第二种解释对不被表达的知识在我们的思想和行动中所起的作用提出了自己的见解。当一个人从事某活动,如弹钢琴、骑自行车、游泳或从事某种工作的时候,企图去关注和表达那些不成问题的背景将妨碍他的活动。如果一个钢琴演奏者将注意力集中在技巧上,他就无法弹好。他必须依赖这些技巧方能演奏。这一解释暗示,从事某活动所必需的不被表达的知识,不可能在活动过程中由行为者本人表达出来而不妨碍活动本身。但是,它也许能在之后表达出

来,或由他人来表达。这种解释接近于波兰尼本人的想法。它强烈地让人联想到格式塔心理学,并且也受到了格式塔心理学的影响。它并不认为知识的一些特定元素原则上是不可表达的,只是认为行动者从事某活动时,他不可能表达出他在活动中所依赖的一切。因为表达背景的尝试会引起功能障碍。如果我想看见一个图像,就不能把注意力都集中在图像的背景上。我必须依靠背景去看见图像。我们可以称这种解释为格式塔式的默会知识论。它将不可表达的原因,归结为成功地从事行动的前提条件。成功的行动需要不被表达的背景,如同关注图像需要有不被关注的背景一样。

3. 第三种解释强调我们的行动的背景—或视界—包含了大量我们事实上没有用语言表达的知识领域。它包括那些被认为是理所当然的东西,或者用维特根斯坦的话说,那些在我们日常行动和思想中被固定下来的东西,它们没有被我们表达出来甚至没有被我们思考过。在哈贝马斯看来,知识的这些未被表达的要素与生活世界的核心要素是同一的^①。并非我们选择不表达它们。一个人所拥有的全部知识构成一个庞大的、结构松散的、并非清晰确定的体系。人们在任何特定时间都只能对这个体系的一小部分进行反思性的考察,任何时候都不可能考察整个知识体系。从认知的意义上说,就知道我们所知道的东西而言,我们都是局域主义者。每个人都只能清楚明白地了解到并且用语言表达他全部知识体系的某些区域。没有人能够同时表达整个知识体系。从任何一个角度都不可能做到这一点。我们可以称这种解释为必然的认识论局域主义。在这种对波兰尼 T(0) 句子的解释中,不存在原则上我们无法用语言表达的特定的知识元素。任何特定的知识元素原则上都是可以用语言表达的。但同一时间可以表达的知识的数量却有限。我们可以说出我们所知道的,但我们不可能一次说出所有一切。没有一个统一的角度,可以使我们所有的知识都同时得到表达。奥拓·纽拉特(Otto Neurath)的下述比喻,对于我们知识体系的演变而言,是十分贴切的:

设想水手在海上重建船只的情形。除了旧船的碎片,

他们也使用他们找到的任何漂浮在海上的东西,来改变船的形状,堵塞漏洞。但他们绝无可能将船靠岸,驶入码头,从头干起。在工作中,他们置身于旧船结构中,不得不与风暴和海浪搏斗。在改变这艘船的时候,他们必须检查危险的漏洞。逐渐地,一艘新船从旧结构中显露出来,当还在重建之时,一些水手也许已经开始考虑另一艘新船了,他们的看法不会永远一致。整个工作朝我们今天甚至无法预见的方向发展……这就是我们的命运^⑫。

我们置身于一个庞大复杂的知识体系中,正如我们置身于海上的一艘船上一样。我们为了特定的目的,可以表达一部分未经反思的知识元素。但我们无法一下子重建整艘船,正如我们无法一下子表达所有现存的未被表达的知识元素一样。没有一个立场,可以使我们一窥整个知识体系,或可以从一个角度同时地、一致地考量它。这是一个有意思的问题。它与我们控制或以一种经过反思的、一致的方式统一我们所知道的东西、或者作为我们思想和行为基础的东西的能力的程度有关。

4. 第四种解释程度最强。可能存在特定类型的知识,它们原则上就是无法表达的,要么根本就无法表达,要么这种表达对特定目标完全是不充分的。我看波兰尼本人不会支持这样一个强的论断,它更多是与维特根斯坦式的对无法表达知识的理解相联系的。它意味着在我们的认知、经验和行动与语言表达能力之间存在一条“鸿沟”。这一主张比关于默会知识的认知的局域主义和格式塔式的默会知识论更为激进。后两者并未断言某些类型的知识在原则上无法表达,而只是认为,我们无法从一个角度一致地同时表达整个知识体系,或无法在不妨碍活动的情况下表达我们在活动中所依赖的东西。这一激进观点的支持者通常主张,语言在某些情景下是不充分的(但并不因此是不必要的),比如在传授某种手艺时使用某些类型的指导的时候,或交流某些经验如描述对一幅画的感受的时候。这个立场通常基于这样的想法,即存在着某些无法被描述或无法用语言

陈述把握的东西。我认为这一立场包含着一些真理,但却难以证明。我们可以称之为对默会知识的强的解释。而有意识的欠表达的观点、格式塔论和认知的局域主义则是一些弱的默会知识论,其中只有认知的局域主义和格式塔论在认识论上是有意义的。

四、默会知识观念的一些后果

在举出一些例子之前,我将讨论强的默会知识论所带来的一些后果。这也将使我们明白为什么我们必须把这些现象当作知识,而不使用更让人迷惑的概念,如“直觉”。这两个概念不幸地经常被混为一谈。我将强调六个特质,它们都蕴涵了默会知识与关于直觉的传统观念之间的区别。同时,它们表明了为什么使用知识这个概念是合理的。我所说的强的默会知识论的后果,对于格式塔论和认知的局域主义也大致有效。基本上,这三种解释都暗示,我们通常对“知识的表达”的理解过于狭隘。

1. 强的默会知识论并不意味着这些知识是完全无法表达的。所有知识都可以用一种或另一种方式表达。但不是所有知识都可通过词语和句子来表达。如果一个人对 P 的知识完全无法表达,那么在任何情况下他都无法向他人展示他关于 P 的知识。那也就没有人能够知道他是否知道 P。但对原则上无法表达与可以表达的事物进行这样极端的区分,会导致一些毫无结果的问题。与之相反,强的默会知识论强调,无法用语言表达的知识,可以通过其他方式表达,如通过特定的行动。就对知识的表达而言,行动也是一种表达方式,和语言的表达一样根本。我们经常无法说出我们所知道的,但我们可以展示我们能做的。我无法描述蓝色的视觉特征,但从装满了不同颜色球体的盒子中,我可以挑出蓝色的球体。所以我可以显示我知道什么是蓝色。这意味着,如果我们想要了解一个人的知识,询问他知道些什么常常是不够的。在某些情况下,只有通过 A 的行动的研究,B 才能获得某些类型的知识。这是强的默会知识论的最重

要的方法论功能之一。我们必须对知识的各种表达方式,包括不同于语言表达的表达形式形成某种理论的敏感。我们还需对语言的与非语言的表达方式之间错综复杂的相互作用具备理论的敏感。我们讨论的是使用非语言的表达形式的知识,这一事实将默会知识与更神秘的直觉概念区别开来,对于后者来说,关键在于区分可以被表达的和根本无法表达的东西。强的默会知识论无意于提出一个神秘的、直觉的、无法表达的知识领域。许多被称为“直觉”的东西可以得到更好的分析,如果我们将其看作一种具有非语言的表达方式的知識。

2. 强的默会知识论并不意味着这些知识是无法习得的。所有知识都可以习得。这几乎是同义反复^③。但它比其他进路更加强调了如下思想,即我们的许多实践知识是并不以获得知识为目的的行为和活动的副产品。西方文化有一种很强的倾向,即只把明确的学习、研究的结果看作是知识。然而大多数人类活动的基础和结果是知识,但它们并不以明确的学习、研究和建立知识为目的。我认为这一事实,即学习和知识的确立通常是——也许差不多通常是——副产品,是非常重要的。从方法论上说,它应该使我们对不同的学习模式产生理论的敏感。

3. 强的默会知识论并不意味着这些知识是无法传递的。所有知识都可以传递。这一主张只是认为,许多知识仅仅通过语言的方式是无法传递的。在这方面最有意思的一些分析来自维特根斯坦传统,它强调通过范例和指导意见来学习。这既是其他学习形式(基于直接的与语言相关的知识传递)的替代物,也是其基础。如果我想知道单簧管的音色,我不得不去听单簧管。我必须听到单簧管的演奏。我不可能通过其他人的描述来知道其听觉特征。语言对于传递听觉特征的信息有些不够用。知识的传递有不同的方式。我们对知识传递方式的多样性需有理论的敏感。并不是所有知识都以同样方式从A传递到B。有些类型的知识可以在它们所表象的实际现象不发生的情况下被传递,而其他类型的知识只有在现象实际发生时

才能被传递。

4. 强的默会知识论并不意味着当语言单独作为传递知识的手段不够充分时,它就不起任何作用了。在大多数人类活动中,语言的和非语言的行动错综复杂地交织在一起。这一主张意味着,在某些情形下,当知识不能仅仅通过语言传递时,语言仍然起着重要作用,但它不一定表现为描写或陈述。语言可以有很多种使用形式,这是维特根斯坦给我们的教导之一。我们可以用语言来告诉别人怎样解决一个问题,怎样进行一项特定任务,怎样欣赏一幅画,或怎样解读某个文本。但这些提示并不一定就是描述。不足为奇的是,这一点在审美经验领域可能体现得最清楚,正如 K·S·约翰内森(Kjell S. Johannessen)在很多时候强调的^⑩。

从方法论上说,这意味着我们对语言与实在之间的关系要有理论敏感,它不同于语言描述与被描述物之间的关系,也不同于宗教的、政治的或情感的符号。

5. 强的默会知识论并不意味着这类知识不能积累。但我们必须用其他模式来理解积累,而不是把积累看作是公式化的真理体系的逐渐扩展。我们关于知识积累的观念通常受到我们的科学进步观的影响。占主导地位的理解科学进步的方式,是将已证实的真理体系当作对实在的语言表象。如果我们认为理论是表象,那么知识发展的途径或是包容新的表象,或是拒斥旧的不充分的表象,或是发展更普遍的表象,或是消除矛盾或使理论体系更加统一,等等。这类类似于对某一地形画一幅更好的地图。但显然并非所有的知识积累都符合这个模式,尤其是那些不能被视为表象的知识。我以后还会谈到这点。但知识积累是个困难的问题,我不打算将其作为本文的话题。

6. 最后,默会知识是可批评的。可以通过表明被表达的陈述是错误的来批评用语言来表达的知识主张。如果某人宣称他知道奥斯陆到巴黎的距离是 1000 公里,这可以证明是错误的。而拥有默会知识的主张可以通过其他方式来加以批评。我们主要通过表明作出这一主张的人并不会做某些事来批评它们。一个不会游泳的人,不拥

有游泳所需的种种技巧,即便他声称他确实具备。如果他说他会游泳,可以对他进行一个简单的测试。一个人具有某种未表达知识的程度,是依据他的行动的质量来评判的。电焊工的知识根据他焊的接缝来判定,比如按照他犯了多少错误来判定。医生的知识按照他的诊断质量来判定。护士的知识按照她的护理质量来判定。何种批评是可能的、贴切的,取决于该种知识的表达方式。对未表达的知识的批评,是以衡量行动质量的标准为基础的,这些标准深深扎根于各种不同的实践活动之中。

所以我们有理由主张默会知识是知识,而不是其他的什么东西。它和其他被我们称为“知识”的东西具有足够多的共同特征,所以我们有理由来用这个概念。它可以通过某些方式,被显示、习得、传递、积累和批评。“知识”这个词指称一个概念家族。将以非语言方式表达的知识从这个家族中排除出去,显然没有足够的理由。

五、三类实例

接下来我将举例说明强的意义上的默会知识是存在的。就很多方面而言,这是最困难的任务,特别是如果我们考虑到对默会知识的最极端的解释。格式塔式的默会知识论和认知的局域主义所表达的洞见已逐渐被大家接受,难以否认。然而,强的默会知识论更容易引起争议,更难以证明。

总的来说,我认为我们可以谈论强的意义上的默会知识,是因为至少对某些目标而言,在我们的经验、行动和认知的能力与有意识的语言表达能力之间,存在着一条鸿沟。困难的问题在于,这一鸿沟原则上是固有的,还是可以通过桥梁联结起来的。我认为它在某种程度上是固有的。至少在某些情境中是无法联结的,但我不能确定我可以对此提出有力的论证。

我们具有超出语言表达能力之外的经验和认知能力,这一观念可能会使我们对语言与经验的关系作出一些难以辩护的论断。我们

也许会说,我们具有前语言经验的巨大能力,而语言不能“涵盖”这些经验。这一点是难以辩护的,即使为了理解语言的获得是如何可能的,必须假设最低程度的前语言经验的存在。也许,更合理的想法是,很多我们无法用语言表达的经验,其基础来自语言本身。拥有一种语言,为一种比可能用语言来表达的东西更丰富的经验创造了基础。这也许显得像个悖论,这样表达或许不够充分,但它所指向的思想却是富有内容的。语言的功能决不仅仅是表达的工具。但我无法肯定对这个问题的分析会是什么样子。

下面我将借助一些例子来说明我的想法。这只是所有能从文献中找到的例子中的一小部分。我把它们分成三类。

1. 第一类例子是关于基本的感觉性质或经验的基本性质的,像我们对颜色、声音、味道、气味和触觉的经验。我们发现很难描述感觉性质。对于这些描述,语言显得不够充分。一个人可能知道蓝色是怎样的,但这并不意味着他可以描述出蓝色的视觉性质。关于蓝色看上去是怎样的知识不是通过描述获得的。它是我们接触这种颜色的视觉实例再辅之以某种语言的使用的结果。如果我们试图描述我们对蓝色的性质的经验,我们很快就面临困难。单簧管的声音,情形类似。它可以被描述为类似其他乐器的声音,如萨克斯管。但我们只有从前听过萨克斯管,才能理解这一类比,而且即便这样,也仅是稍有帮助而已。这些例子都说明了同样一点:语言描述是不充分的。当语言描述不够充分的时候,类比会有些用场,但前提是作为知识传递目标的那个人已经具有某些相关的经验。

对非哲学家来说,关于感觉性质的基本经验显得有些牵强。但它们意义深远。在某些知识领域,相关的第一手经验对于知识的获得和传递是必不可少的。这并非无关紧要的小事。只要我们想想在化学实验中,或在像开车这样的日常活动中颜色识别的能力的重要性,或者想想医学诊断中,颜色识别、声音识别和触觉识别的重要性,我们就很容易理解第一手经验的重要性。第一手经验不可或缺的原因是语言不足以描述这些经验性质。少了第一手经验,仅靠语言无

法传递这类知识。此外,某种类型的关于感性性质的第一手经验,对其他类型感觉的传递,通常很少或根本没有价值。黄色和蓝色都是颜色。但我们无法从所经验的蓝色的视觉性质推出所经验的黄色的视觉性质。也不可能从所经验的视觉性质推出所经验的触觉、听觉或味觉性质。换言之,我们无法通过观察蓝色来知道黄色是怎样的,也无法通过听莫扎特的音乐来知道咖啡的味道,反之亦然。这似乎是小事,但却是一桩重要的小事。只有当某种类型的对学习情境的架构存在的时候,才会发生这类知识的学习和传递。学习和传递的情境必须这样架构,以使相关的第一手经验得以发生、积累和提炼。否则,学习就会失败,知识就无法被传递。我猜测,众多失败的传递知识的努力也许可从这个角度来研究:传递和学习的情境,是以使得相关的第一手经验的系统积累能够发生的方式架构起来的吗?或者它们是以听莫扎特来了解咖啡味道的方式来架构的?

2. 第二类例子与格式塔的个性特征有关。我们被不同种类的格式塔所包围。它们的个性特征部分来源于它们的内部结构,部分来源于它们置身其间的情境。一个例子是面容和面部表情。另一个例子是人类行动的情境。我认为,情景性知识主要是格式塔式的知识。情境有面容。一个老练的人可以解读各种情景,就像解读各种脸色一样。英格芒德·古乐万(Ingemund Gullevåg)已经指出体验与分析某结构整体的不同之处:“整体像视觉格式塔一样,是我们体验、知觉的对象,是前推论地获得的东西。它直接、突然,也许甚至触目惊心地带现在我们面前。另一方面,建构或分析是主动的、参与性的、在时间内展开的。体验整体是一个人所拥有或所成就的事情,分析或说明整体则是一个人所做的事情。”^⑤但不是所有的格式塔都可以这样被推论性地加以分析,即它们的个性特征被作为其部分的结果来加以说明。面部表情可以说明适用于更普遍范围的这个观点。我们都知道表达痛苦与表达快乐的面部表情的区别,我们也能辨认出表达爱与假装表达爱的面孔。但一个人识别这些差异的能力既不是建立在他描述这些区别的能力上,也不是建立在对表情元素的分

析上。而且,要用语言描述这些差别,使不在场、没有同样经验的人能够理解我们所说的,是很困难的。正如在所经验的感觉性质的例子中那样,这表明了第一手经验的不可或缺的重要性。看来困难在于语言不足以表达格式塔的个性特殊。这倒并不总是像人们会设想的那样,是因为格式塔的细节数量。一个好的艺术家可以通过寥寥数笔勾画出一张脸的特征或某个脸部表情的特定性质。他不需要提供全部细节。我们不能用语言做到的,通过视觉形象轻易就做到了。因此,图画对于表达视觉的格式塔特征,比语言描述要好得多。我们所拥有的用来描述格式塔的类比资源,要比用来描述感觉性质的要丰富得多。但在此我不作进一步的讨论。

3. 第三种例子涉及我们通常所说的组成一个行动的步骤序列。我称之为行动的编排。关于不同种类的行动如何实施的问题,通常被合理地认为是一个编排的问题,也就是一个有意义的序列问题。以后我会再谈到这点。在区分好的与坏的行动的意义,所有实践行动都包含了评价的因素。行动者也会在一定标准的基础上评价他/她自己的行动。这些标准通常是模糊而有弹性的,随着所涉及的活动种类而改变。我们可以在手工劳动、护理工作以及其他活动中发现不同类型的编排的实例。一个人可能以最内行的方式从事一项任务,却无法描述他自己行动的编排。我们也知道一个旁观者要描述完成一个任务的步骤是非常困难的。比如说,斯德哥尔摩劳动生活中心所做的研究已经证明了这一点。我们逐渐认识到,大多数任务和工作都比语言描述和指令所能把握的更加复杂、更为丰富。建造和修理机器的说明书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在语言的说明之外,它们总是包括成品的图片,常常把过程中的每一个步骤视觉化。如果去掉视觉元素,理解这些说明书将会非常困难——也许是不可能的。再一次,我们看到了第一手经验的重要性。

我们还可以举出其他例子。但我要就此打住,总结一下我们已经讨论过的内容。我认为,应该强调下述观点。

首先,这些例子说明,在某些知识领域内,第一手经验对于获得、

传递和运用知识起着不可或缺的、不可还原的作用。比起各种古典的知识论,在强的默会知识论那里,知识和人的关系是更为密切的,在古典知识论中,一般化的、非个人性的视角是相当突出的^⑥。波兰尼谈论“个人知识”,是正确的。我们无须依靠我们的语言描述能力来具备这种知识,一个外在的旁观者也很难充分地描述它。

其次,作为第一点的一个后果,这些例子将我们引向这样一些知识领域,其中经验比规则更重要。在所经验的感觉性质、格式塔的识别与行动的编排等领域中的种种规则,通常是初步的、随意的,最后但并非最不重要的一点是,对于还没有积累起相关第一手经验的人,它们是不起作用的。它们是来自实践经验的规则。波兰尼对准则的分析、维特根斯坦对遵循规则的分析,都与此有关。它们摧毁了关于规则与经验之间关系的传统观念^⑦。在某些情形下,一个人行为的连贯性更多地取决于他的经验,而不是他所掌握的规则。

第三,这引发了最后一个困难的问题,即如何架构学习和传递知识的情境。如果我们承认存在着不以语言方式来表达、学习和传递的知识类型,那么我们也必须承认,这些类型的知识,要求其学习和传递的情境的架构,必须不同于那些能够用语言来表达的知识。我在最后一节中会再回过头来讨论这一点。

六、讨论的三大背景

现在大家对不能用语言表达的知识的兴趣,与日益增长的对理论知识和实践知识的关系问题的兴趣是联系在一起的。越来越清楚的是,实践知识和理论知识不一样,也不能用同样的模式来分析。越来越清楚的还有,理论知识“漂浮”在一个很大的未表达的实践知识的基础之上。对实践知识的兴趣主要是战后兴起的^⑧,但这一问题并不是新的。亚里士多德对知识的分析即使在今天也是很有价值的。

对默会知识的讨论可以从三个背景出发,富有内容地加以展开。

知识与默会之知 / 77

我将简单地描述这些背景,希望使困难之处更易于被理解。其中最后一个背景至今仍为人所忽略,代表了我自己对默会知识的概念如何能与更一般的社会理论相联系的看法。

1. 关于默会知识的讨论,第一个也是最常见的基础是关于实践知识的弱化或解体问题。这个问题也有政治的和道德的涵义。这些问题促发了斯德哥尔摩劳动生活中心的研究,托让·哈姆然(Torunn Hamran)和帕翠夏·本纳(Patricia Benner)的作品,以及德雷福斯兄弟关于能力发展的思想^⑩。实践知识的弱化问题有很多方面。我试着描述其中的一些内容,但无意于介入争论。

其中一个方面涉及电脑化,人们尝试开发“专家系统”,以代替那些能人和他们的评价和判断。制造“专家系统”就是把知识从人转移到机器。但电脑程序是语言,把知识从人转移到机器就预设了这些知识是可以用陈述的形式在语言上表达的。默会知识的存在指出了电脑化可能的局限,或知识从人转移到机器可能受到的限制。谈到人工智能,尤其如此。但不能表达的知识究竟在多大程度上阻碍了知识从人到机器的转移,或阻碍了雄心勃勃的人工智能计划,人们对此并没有共识^⑪。之所以会引起一些争论,就是因为有意见认为,使用专家系统——如在医学诊断中——会瓦解必要的、但无法用语言表达的实践知识。这种知识对于病人与医生的关系也许是重要的。病人与医生之间的关系性质取决于医生具有哪种类型的知识。

另一方面涉及一般意义上的技术传递。人们越来越意识到,新的技术会需要新型的不能表达的知识。旧技术的废除会引起旧类型知识的解体。致力于研究组织内与组织之间技术传递的学者,试图分析默会知识在这些过程中所起的作用。斯温·由瑟特(Svein Ulset)就是一个例子,他写道:“技术的传递不仅意味着公式和物质客体的传递,也是一种默会知识或意识的传递,这只有在大量研究和测试后才看得出来,但它对新技术的修正和发展是必需的。”^⑫由瑟特认为技术的可传递性程度至少受到三个因素的影响:使传递增加难度或产生障碍的默会知识或内隐知识,使传递更加困难的接收者所

处的环境,使传递较为容易的发送者和接收者之间的共有能力和相互信任^②。由瑟特试图澄清默会知识与可以表达的知识之间的界限^③。他的问题将我们引向传递背景的架构。但他认为无法表达的知识只会给传递知识制造困难,而不会带来便利,这一角度也许过于狭隘。

第三个方面涉及使实践工作“科学化”的问题,比如护理工作。使什么事情“科学化”也许意味着人们的活动必须以理论或普遍原则为基础,而不是以积累起来的非系统知识为基础。非系统的经验知识必须被系统的以理论为基础的科学知识取代。非系统的经验必须被明确的程序或不含混的规则取代。例如将所谓的“护理过程”变成护士们行为的共同指南^④。默会知识的存在指出了这些计划的可能的限度。反对者们强调了必要的、但语言上无法表达的知识一旦解体所带来的危险^⑤。

第四个方面也许是科学知识在组织的变迁过程中起什么作用的问题。LOS项目(挪威组织与管理研究中心)计划推出有助于重组和改变组织的知识。默会知识的存在提示我们必须认真考虑专家的作用,考虑提供可以带来变化的知识的问题,即怎样架构学习和传递的背景的问题。实践知识的解体或弱化对社会科学很重要,特别是对组织理论或组织研究很重要。如果一种知识消亡了,对问题、对解决方法、对当事人的关系等等的看法也许也会改变。我们可以说这个问题的核心就是知识和知识管理的实践的、道德的、政治的涵义。

2. 默会知识问题的第二个讨论背景,关系到传统的关于知识本性的看法。这个问题是关于理论知识与实践知识的地位和相互关系的争论的一部分。我们对知识的看法仍然受到古老传统,特别是柏拉图的影响。这个传统包括两个核心要素,我将简要地予以描述。简短地谈谈亚里士多德是最好的办法,虽然他的思想并不典型。今天我们称之为实践知识的东西是他所关注的一个重要部分。但主要对后世产生了影响的不是他思想中的这些因素。

在《尼各马可伦理学》中,亚里士多德区分了三种知识^⑥。首先

是理论知识,是对必然和永恒之物的论证性知识。其次是技艺,是怎样制造事物的知识。再次是实践智慧,是怎样达到善的生活目标的知识。

理论知识是这样一种知识,我们的认识对象:“不能是他样的;可以是他样的事物,一旦超出我们的观察范围,我们不知道它是否存在。所以科学知识的对象是必然的,因此是永恒的;因为绝对意义上的必然的事物完全是无生无灭的。”^②

理论知识是关于普遍的、永恒的、必然地真的、不能不同于它所是者的知识,比如关于数学公理的知识。亚里士多德认为,公理是必然和自明的真理。它们可以在演绎推出定理的时候作为第一原理。定理的真理性是可以证明的。它通过某些演绎规则从公理中推出。对亚里士多德来说,这是所有科学知识的模式(公理化理想):以必然的、真的第一原理为基础,科学知识是可以证明的。

技艺(“TECHNOLOGY”一词就是从中发展而来的)是关于怎样制造或生产事物的知识。用现代术语说,这是一种实践知识。但它只是亚里士多德谈到的两种实践知识之一。另一种是以道德的方式行动(实践智慧)。制造事物与(以道德的方式)行动是不同的:“行动的能力的理性状态不同于制作的能力。它们也不相互包含;因为行动不是制作,制作也不是行动。”^③他举的一个制作的例子是建造房屋。但“技艺”这个概念包括了我们今天所说的手艺和技巧两者。

技术不是关于永恒的、不灭的和普遍的东西的知识,而是关于移动和变化的东西的知识。当我们制造或生产某物的时候,我们使一个以前未存在过的现象存在:“所有技艺都关注生成,也就是说,关注制作和考虑既能存在也能不存在的某物如何生成,它的根源在于制造者,而不是被制造的事物;因为技艺关注的既不是必然存在的事物,或必然生成的事物,也不是按照本性存在或生成的事物(这些事物的根源在它们自身)。”^④

最有趣的范畴是实践智慧。亚里士多德认为,过具有高尚的道德价值的生活所需的能力不同于生产事物所需的知识。实践智慧是

一个人怎样通过行动来达到生活目标的知识。这是一种实践知识,当亚里士多德解释通过描述被我们认为具有这种实践知识的人来解释它:“现在我们认为能够权衡什么是好的,对自己有利的——不是在某个特定方面,如什么有利于健康和力量,而是总体上有助于善的生活——是一个人有实践智慧的标志。这表现在如下事实中,即当人们能够为了某善的目的——这目的不是任何技艺的对象——能作出很好的计算时,我们就认为他们在某个特定的方面具备实践的智慧。”^②亚里士多德强调实践智慧不能被理论知识同化,因为我们谈论的是行动中的知识,“能够做的事情是可以成为别的样子的”^③。我们谈的也不是技艺,因为以道德的方式行动和制作东西是不同的现象。当我们制作东西的时候,行动本身不是我们的目的,产品才是。制造东西的过程中包含的行动是目的在外的(heterotelic),也就是说,行动的目标在行动本身之外。另一方面,当我们以道德的方式行动时,行动本身就是我们的目的。行动是目的在我的(autotelic),也就是说,是其自己的目的。实践的智慧就是“一种按照事情对人的好坏来行动的真正合理的能力状态。制造有它自身之外的目的,行动却不能这样;因为好的行动自身就是其目的”^④。

实践的智慧代表了在具体的行动情境中,为了增进人类(道德)的善而判断如何行动的能力。这种知识涉及“人事和可以权衡的事情,因为我们认为,做很好的权衡,是一个有实践智慧的人所有工作中的首要之事。但没有人会去权衡不变的事物,或去权衡那些不具有善的目的的事情,这种善的目的是能通过行动实现的。最善于权衡的是人,是那些遵照计算,瞄准人们通过行动可获得的最佳事物的人”^⑤。

实践智慧的一个突出的因素是,它不是一种仅仅关于普遍之物(如普遍有效的数学公理或其他规则)的知识。它同样涉及特殊和个别的事物。“因为它是实践的,而实践关注个别之物。这就说明了为什么没有多少知识的人,特别是有经验的人,比有知识的人更老练;如果一个人知道白肉(指禽类的胸部或翅膀处的肉)易于消化,

有利健康,但不知道哪种肉是清淡易消化的白肉,他也不会健康,但知道鸡肉有益健康的人,却更有可能获得健康”^⑧。实践智慧包括情境判断中的习得的技巧,这些技巧不需以理论知识为基础。

亚里士多德说我们找不到有实践智慧的年轻人,原因在于它是“特殊或个体的”知识。特殊知识主要通过积累经验获得。年轻人没有足够的经验。经验只能慢慢地获得。

我们看到亚里士多德区分了论证性知识,怎样制造或生产东西的知识,和怎样达到人类生活的伦理目标的知识。我们从古代汲取的概念主要是理论知识,以及认为它比起实践智慧,是一种更高类型或具有更高价值的知识这种想法。亚里士多德自身把理论知识当作比其他知识形式更高的知识。对他而言,智慧的最高形式是哲学智慧,它由对第一原理的洞见以及从这些原理中推理得出的知识组成。其原因在于实践智慧是关于人和人自身生活的,但是“认为政治的技艺,或实践智慧是最好的知识是奇怪的,因为人并非世界上最好之物”^⑨。

如上所述,主要是理论知识这个概念影响了我们后来的知识概念。事实上,这种影响,更多的是柏拉图式的,而不是亚里士多德式的。理论知识这个概念带来两个有重大后果的思想图景。

首先,它带来这样一个观念,即认为知识是现实的图像,或对现实的表象,这一观念要追溯到柏拉图。柏拉图的核心思想是回忆说:真正的知识——得到辩护的真的信念——是灵魂对未出生前和形式世界相遇的回忆。这样,知识是对永恒不变的形式的一种表象。理论知识,在亚里士多德看来,也是对普遍和不变之物的表象。迄今为止,把知识当作表象的看法并没有改变多少。改变的只是,人们扩展了表象是什么,以及知识表象了什么的观念。古典的英国经验主义者,如洛克(Locke)、休谟(Hume),认为知识是心灵的表象。今天的趋势则更倾向于把知识当作语言图像或表象,可以用语言陈述的形式得到表达。柏拉图也很重视语言表达。苏格拉底在《拉凯斯》这篇对话中说:“我们所知道的,我们必须能够说出来。”^⑩很难找出

比这更鲜明的和波兰尼的主张的对比了。

古典思想的第二个核心因素是,认为知识是以某些特定方式架构起来的。这一想法的来源不明,但在柏拉图处可见其踪迹,在亚里士多德那里则有明确表述。大体上一个人的知识有一个等级结构。普遍原理、陈述和规则在顶端,具体经验处于底部。这也被用来衡量什么类型的知识最重要。一般性的知识比建立在个别经验之上、与时间空间相联系的知识更加重要。社会行为者的知识是以这样的形式按等级体系架构起来的,这一看法也渗透进了现代组织理论。比如在挪威,威利·豪克代尔(Willy Haukedal)就主张这一模式。^⑧

我的想法是,默会知识的观念不但对认为所有知识都可被视为表象的思想,而且对认为行动者的认知的等级体系是如此架构的思想,都提出了挑战。有一些类型的知识不能被看作表象,有一些知识领域,其中特殊经验比规则更重要,因为是特殊经验使得人们有可能遵循规则。

3. 默会知识的第三个背景有些不同。它牵涉到社会行动者在体制背景下连贯行动的能力问题。在我看来,正是这一背景,主要导致了在和社会科学理论的关联中对默会知识的颇有价值的讨论。我会在下面证明这一点。这一背景也是有趣的,因为它使得把在认知上有意义的三种对默会知识的看法(格式塔式的默会知识论、认知的局域主义和强的默会知识论)结合起来成为可能。但我在此不想追循这条思路。

社会科学理论并不经常考虑行动的连贯性问题。但我们可以从两个占统治地位的说明行动的概念中一窥其态度,那就是理性选择理论和受规范引导的行动者的理论。我在一般的意义上谈这些理论。事实上它们都是理论家族,或是一些支配、促使理论形成的基本概念。许多理论论战都是从这些基本概念出发架构起来的。这方面新的例子有杰夫瑞·C·亚历山大(Jeffery C. Alexander),杨·艾尔斯特(Jon Elster)的一本有影响的书,以及詹姆斯·G·马契(James G. March)和乔汉·P·奥森(Johan P. Olsen)合著的一本有影响的

书^③。这两种理论都隐含地以某些关于什么是决定人类行为连贯性的主要因素的假设作为基础。一个简短的“鸟瞰”给了我们下述印象：

理性选择理论的基础，是假设行动的连贯性由偏好和信息产生的。一个理性的行动者，如果他的偏好一致，信息充足，他就会以连贯的方式行动。导致非连贯性的因素主要是不一致的偏好和缺乏信息，或信息不充分或不系统。

规范引导行动的理论基于这样一种思想，即认为行动者的规范体系中规范之间的关系产生了行动的连贯性。如果引发或支配他行动的规范是一致，一个行动者就会连贯地行动。引起非连贯性的因素主要是不一致的规范，不一致的对规范的诠释或具体行动情境中规范之间的冲突。

这两种观念都面临一个困难，即过去如何在行动者现在的视野中起作用。但是这一困难对于这两种理论是不同的。

在理性选择理论中，过去，包括过去的经验，对于未来而言是工具性的。正如杨·艾尔斯特所指出的那样，这一理论本质上使用的是一个以未来为导向的合理性概念^④。一个人按照他一直以来的那样行动，不会就其本身而言就是合理的。只有作为按目前的偏好和信息所作的某种评估的结果，像一直以来的那样行动才是合理的。其基本思想是，把合理性看作是在行动者的现在和预期未来的交叉点上，偏好、行动和后果之间的一种关系^⑤。

在规范引导行为的理论中，过去起着不同的作用。由于行动者的认知等级结构中储存着规则和原则，过去得以介入。我见过的很多的、或许是绝大多数的遵循规范的行为的理论，对于知识怎样等级化的问题，还有何种知识最重要的问题，都采纳了古典的观点。但这样的理论很难解释行动者过去的个别经验，特别是那些没有作为规则、或原则、或某种一般预期储存起来的经验，在他当下的遵循规范的行为中所起的作用。

我认为，这两个理论中所蕴涵的关于过去怎样在理性行动者的

视野中起作用,或过去的经验怎样在行动者的当下如何运作的看法,是难以令人接受的。我认为对默会知识的分析也许会在这一点上有助于拓宽我们的理论图景。

七、默会知识和社会科学理论(1):习性

我要大致地描绘一下到目前为止我所讨论的内容怎样更直接地与社会科学的理论建构相联系。我将指出,在什么层面上默会知识的概念是饶有趣味的。我会使用两种相互联系,但互不相同的进路。它们是皮埃尔·布迪厄(Pierre Bourdieu)的习性概念和马契(March)、奥森(Olsen)对规则如何决定行为的初步分析。两种分析都可从某个角度来解读:行动者在社会背景中连贯地行动、思考、知觉和评价的基础是什么?凭什么我们可以谈论行动、思考、知觉和评价中的某种秩序或连贯性?我们在某个群体性的社会层面上(比如在阶级或组织层面上),会发现个别行动者的行为是按照一定方式联系起来的,体现为一个系统或结构,这一事实的根据又是什么?这是所有社会研究中都会遇到的两个普遍性的理论问题,杰夫瑞·亚历山大称之为行动和秩序问题。^④对社会科学家这些问题无需进一步介绍。强有力的社会理论试图把两个问题都解决了。在两者当中,我们都在谈论可以解释某一秩序的因素。对此可能有多种不同的回答:共有的稳定的信念和价值,共同的合理性、权力、规范等等。

布迪厄与马契、奥森的进路基于不同的假设。布迪厄回应上述问题说,行动者和群体的连贯行为的基础在于稳定的个人倾向,以及这些倾向的“交响”。马契和奥森则认为,这一基础很大程度上在于各种不同的规则和规范。马契和奥森的理论层面不如布迪厄的普遍,但它们是可以比较的,因为布迪厄的理论也可运用于政治机构,如果它们像被表述的那样普遍的话。布迪厄理论的一个特殊因素是,他还怀疑规则和规范的解释能力。

布迪厄想建立一个关于实践的理论,或更精确地,一个关于“实

践的发生模式”的理论。^④他给出了大量有力的、众所周知的论据,来说明为什么我们不能认为实践是仅仅从规则中派生出来的。对布迪尔而言,规范和规则的解释能力是有限的,这与如下事实有部分关系,即他的行动者的模式建立在把行动者看作是在工具性地计算着和控制着这样一种思想的基础之上。但是,对于任何读过维特根斯坦的人,布迪尔的论证不会给人带来什么惊奇。

他转而求助于倾向。他的理论的一个基本要素就是“习性”概念,对此我将尝试性地予以描述。习性包括:“持续的、可传递的倾向体系和各种被架构的结构,这些被架构的结构倾向于作为架构性的结构起作用,也就是作为实践和表象的产生和架构的原则。这些实践和表象,无须以任何方式作为服从规则的结果,而能被客观地‘调节’以及显得有‘规律性’。它们能够客观地适应目标,而无须预设有意地指向目的,或预设为了达到目的所必须的对各种活动的明确掌握。总之,它们能集体地相互协调,却不是指挥家的协调指挥的产物”^⑤。

习性的概念散漫而难以把握。约翰·寇德(John Codd)对它作了这样的描述:“团体或阶层的习性存在于个体的倾向(确认和行动的能力)之中。这些倾向是客观规律性、关系和结构在每一个个体中的体现,客观规律性、关系和结构先在于个体而存在,并且是在与团体和阶层相关的物质存在中社会化地构成的。因而,个体倾向于以个别的方式确认和行动,也就是带着有意义的意图行动,因此会选择人人会做的事情。倾向既不是机械过程的结果,也不是随意的冲动的结果。它使我们认识到行动的可能性,同时也让我们无法认识其他的可能性。它们组合在一起,构成了习性,它是人们的调节好了的即兴行为的持久内在的生成原则。”^⑥习性包括决定和支配行动、思想、知觉和评价的生成形式(“图式”)。它们在潜意识的层面起作用,是常常接触同一类型的存在条件的结果。布迪尔谈到:“由存在条件的同质性而导致的团体或阶层习性的客观的同质化过程”,这种同质化过程“使实践不通过任何故意的计算或有意识地参考规则

而能客观地和谐一致,在没有任何直接的互动,或进一步说,在没有明确的协作的情况下,能互相调整。”^④

布迪尔解释这个的时候,引用了莱布尼兹及其著名的预定和谐论。莱布尼兹说,想象一下两座时间上完全一致的时钟。这可能是三个原因造成的。或者这两个钟相互影响;或者有人一直在校正这两个钟,使它们速度一致;或者建造这两个钟时高超的“工艺和精确度足以保证它们随后的一致”。^⑤布迪尔用第三种模式来解释个体行为者的倾向在群体层面的一致性,以及不同领域中的实践形式或多或少的相似性:“因为它们倾向的产物。倾向作为同样的客观结构的内化,是客观上协调一致的。同一团体,或者在一个分化了的社会中,同一阶级的成员的实践,被赋予了统一的和系统化的客观意义,超越了无论是个体的或集体的主观意图和有意识的计划。”^⑥

在一个分化了的社会里,一个阶层的成员在行动、知觉、思考和评价方式上,就像事先已经调到同一时间的钟一样。这种同时性是接触同样的存在条件的结果。同时性的发生,如果我理解正确的话,本质上不是因为行动者之间存在相互影响,也不是因为存在着一个自上而下支配一切的实体。它的发生,首先是因为他们的习性是按照如此这般的“技艺和精确度”建构的,以至于他们随后会趋同一致。

这里很多东西是模糊不清的,我感到我从他的分析中得出的很多理解都难以令人接受。但上述来自他的《实践论概要》的引文,却提出了三个有意思的问题,而且也许还指出了在什么层面上,默会知识的概念可以把松散的细节联结起来。为了阐明这些问题,我将对范畴作重新阐述,即使这也许违背布迪尔的本意。

首先,我们可以把这个问题看作是关于社会行动者能够连贯地行动与思考的基础的问题。布迪尔似乎认为,这个基础在于稳定的、持久的、生成性的倾向。行动者可以连贯地行动、思考、评价和知觉,是因为他的行动、想法、评价和知觉活动受到由他的存在条件所创造的一套持久的、连贯的倾向的支配。但由于某些原因,这个答案并不

令人满意。倾向这一概念难以使用和操作。特别是倾向具生成性这一点,难以成立。另外,使用这一概念使布迪尔很难成功地避免机械论立场,尽管他试图避免。我还认为,并非倾向的个别特殊经验,作为连贯的行为和思想的基础,发挥了主要作用。我愿意强调“默会知识”的概念在这个层面上对社会科学是有意义的:连贯的实践和思考的基础是什么?布迪尔的长处是他指出了这一问题。他的弱点则是为了突出持久的倾向而低估了具体的经验。但(生成性)倾向最多是个模糊不清的概念。

第二,布迪尔指出实践行为无须作为“服从规则”的结果就可得到“调节”。这一点其实很重要。问题是我们怎样才能避免在规范模式与理性选择模式之间无休止的抉择。经典的选择是,如果不是规范调节行为,那么就是偏好和功利计算调节行为。布迪尔会说,这种调节是习性的结果,一套稳定倾向的结果,这是不同于规范和规则的东西。布迪尔用受倾向引导的人代替了理性行动的人和受规范引导的人。这一看法确实有些道理,并把我們带到了规则尽头的行动的“真空地带”。但也许有一些更富有成效的和更少僵硬性的可供选择的角 度,将重点从受倾向支配的人转移到按范例推理的人。托马斯·库恩受维特根斯坦的启发,提出了一个这样的角 度。库恩的问题域是分析那些支配着研究活动,并产生了持久的连贯的研究传统(规范性科学)的因素。他特别关注范例性的成就在研究中所起的作用(狭义的“范式”)。范例性的成就经常是一部特殊的作品,像牛顿的《光学》(1704),它一度定义了科学领域内的合法问题和对科学问题的典范的解决方案。范例性成就是一个特定的例子,可从不同方面供人模仿。但对于如何效仿,没有一定的规则。库恩的一个重要思想是:“规则……来源于范例,但即使没有规则,范例也可以指导研究。”^④我们大概地看一下这些可供选择的方案:布迪尔说当我们在没有规则的情况下与“经过调节”的行动打交道时,调节是一套稳定的倾向的产物。库恩则会回答说,人们有可能根据特定的、特殊的实例或范式来行动,它们既不是规则,也不是理性选择理论所认

为的偏好和信息。要理解按范例推理的行动者,像格式塔的特征、类比推理和“判断力问题”的评价等才是关键。

最后,布迪尔很关心集体层面的连贯性问题。不必是“设计”的结果,实践就可以是连贯和相互一致的。他用来描述这个的概念是“无指挥的交响”,一个秉承了莱布尼兹精神的概念。布迪尔认为是习性在进行协调。但沿着库恩所指出的方向,还有其他的方法来分析这个问题。如果我们采取库恩的角度,那么掌握以下几点就更为重要:A)一个团体可以在任何特定时间都可获得环境中的范例或模型的集合;B)决定由特殊范例所支配的行动的推理,即类比推理;C)接触具体范例并以之为基础行动所产生的那类敏感性。或者我们可以这样说:对于连贯的互动而言,库恩的观点将重点从一个人的内在倾向转向了外在基础。它还将从一般的倾向转向特殊的范例,从由倾向所造成的实践的内在生成,转向外在的以范例为基础的传统所创造的既自由又受强制的实践。当一个人必须在特定的特殊范例的集合的基础上引导自身的行动,那么其中既存在限制和强制:他的视界受到他能得到的范例数量的限制;但同时也有自由,任何一个范例的集合使得无限数量的比较、类推和隐喻性的关联成为可能。范例是诠释的对象,同时也是比较的对象。如果一个团体按照一个共同的范例的集合来引导自身的行动,我们就可以谈论一个敏感性传统了。

在此我们不必过多强调布迪尔的理论。关键是,它们相当准确地定位了在什么理论层面上,默会知识对于社会科学理论的建构是有意思的。这一层面就是,我们试图理解社会背景下连贯的行动与思想的基础。

八、默会知识与社会科学理论(2):规则和行动

我将尝试另一种进路,即马契和奥森(March & Olsen)对规则怎样支配行动的分析,参见《制度之再发现》第二章⁴⁹。它能更具体地

说明这个问题。它之所以值得讨论,不仅因为它展示的洞见,也因为它包含的困难。我将首先勾勒一下我对这部分的理解。

马契和奥森从组织是遵循规则的这一点开始他们的论述。许多组织中的行为是通过“标准操作程序”来界定的。在规则的帮助下,行为的制度化减少了歧义。政治机构中很多循规蹈矩的行为反映了“人们做他们应该做的事情的例行方式”^⑤。强制或政治权威可以维护规则。但规则也可以是描述什么是适当的规范的一部分,通过社会化和教育得以内化。其基本主张是:“行动的基础常常是认同规范上恰当的行为,而不是计算从各种备选方案中可望得到的回报”^⑥。

行为由规则支配这一事实并不意味着行为是无足轻重和非反思性的:“决定和实施适宜规则的过程,包含了高水平的人类智力、商讨和权衡”^⑦。受规则支配的行为可能经过“仔细的考虑”。规则也许反映了微妙的累积经验。许多行为由规则支配,不等于说行为无关紧要或没有经过反思。制度,传统和规范不是整齐划一的:“产生和改变规则的历史不是单一凝固的历史,而是包含了不同情况下不同地方的各不相同的经验”^⑧。规则以及它们在具体情况下的运用经常都是模糊的。情况可用不同方式界定,因而需要使用的规则也不同。

马契和奥森的规则概念相当奇怪,包括许多不同事物:常规、程序、习俗、角色、策略、组织形式、技术、塑造政治活动的类似事物,以及围绕、支持、产生和反对这些角色和常规的宗教信仰、范式、规范、文化和知识。很难准确理解它的真意,也很难理解以如此宽泛模糊的规则概念为基础,说规则支配行动,规则是行动的动机意味着什么。这些表述也有自相矛盾之处。有时候角色和规则是区分开的,在另一个地方规则中又包含了角色^⑨。但我现在对此忽略不计。

规则在某种程度上被编码化,但经常不够完善。不一致是常有的事情:“所以,遵从任何特定规则都不是自动的”^⑩。规则是这样习得的:“……像关于期望的教义问答。通过探索事物、自我观念以及

制度形象和个人形象的本性,规则得以建立和阐明”^⑤。

认为行动由规则支配,就是认为行动是“将情境与立场的要求匹配起来……政治行动者通过适宜性规则将特定的行动与特定的情境联系起来。对个别情况下的个别人而言,什么行动是适宜的,这是由政治和社会制度界定并通过社会化过程而得以传递的。对此的研究涉及探索特殊情境的特质以及与之相适应的行为”^⑥。

规则产生意义符码,简化了对世界的诠释,这世界本是可用多种方式考虑和解释的。规则通常包括集体的和个体的认同、兴趣、价值和世界观。

马契和奥森对什么是根据具体情况调整规则做了基本的分析,表示这“并非一桩小事”,它更类似于法律上的而不是经济学上的推理。通过引述艾伍德·H·李维(Edvard H. Levi),他们说:“规则和情境由判断同异的标准通过类比的和隐喻的推理联系起来,以证明什么是适宜的。这一过程在很大程度上以语言作为中介,参与者在其中可以讨论一个情境类似或不同于另一个情境,当规则改变的时候,情境和规则的搭配也同时完成。尽管该过程肯定受到虑及行为后果的影响,但它由不同的行动原则、适宜性的逻辑和对不同个案的同异比较组成的。这个过程中行动的一致性主要是通过建立相似的类型产生的,而不是通过将行动来源归于稳定的利益和需求”^⑦。

我认为这一表述引发了六个问题,它们全部指向关于默会知识的讨论,并因此证明了组织理论必须深入讨论默会知识的问题。

1. “适宜性的逻辑”要求我们对判断力和洞察力这些实践性的东西,或亚里士多德所说的实践智慧进行讨论。这个概念意在为我们提供一个工具,以理解隐藏在“什么是具体情境中合乎规范的正确行动”这种判断背后的东西。规则的调整活动其自身通常不受规则支配,维特根斯坦已经率先指出了这一点。怎样分析判断力和洞察力,这对于默会知识是一个关键问题。在适宜原则的基础上如何匹配规则和情境,很大程度上恰恰就是判断力和洞察力的问题。

2. 马契和奥森主张规则通常反映了微妙的累积经验。累积经

验是影响现在的过去的经验。它们只能以特殊的方式在行动者的视界中起作用。这提出了一个问题,过去,或过去的经验,怎样能在行动者或组织的视界中起作用?布迪尔的习性概念认为,过去主要是作为行动者背后的生成性倾向起作用,也就是说,以潜意识的方式起作用。但这个解释不能令人满意,因为它并未提及一个现象,即过去的经验可能包括很多特殊的典范或个案,它们不是作为行动者的内化倾向,而是以较之松散得多的方式与行动者相联系。在我看来,这也是为什么“所有相关经验都作为规则储存起来”这种说法不能令人满意的原因,当然我没有说马契和奥森支持这种观点。

3. 对规则怎样随具体的行为情境而调整的分析,引出了这样一个问题,即这些调整之后隐藏着何种推理。马契和奥森提出,这是一个关于类比思维和隐喻思维的问题,更让人想起法律的而非经济学上的推理。这一点很重要。但对此我们还要比他们再进一步。我们需要一个模式,以协调统一对类比推理、理性、能力的变迁与发展之间关系的不同看法,同时把握马契和奥森用来分析规则运用的方法。我认为我们可以在对英国普通法传统的理论分析中找到这样一个理论的各种要素,特别是在艾伍德·H·李维(Edvard H. Levi),艾德加·博登海默(Edgar Bodenheimer)和汉纳·皮特金(Hanna Pitkin)的著作中,然后是在德雷福斯(Dreyfus)兄弟和帕翠夏·本纳(Patricia Benner)所建立的关于能力发展的各种模型的结合中,也可找到这个理论的各种要素^⑨。我在别处还会谈到这个问题。

4. 马契和奥森表示,当规则随具体情境调整之时,其过程“在很大程度上以语言作为中介”,这样,他们自己提出了语言与非语言的关系问题。语言与非语言的关系问题是关于默会知识的争论中一个基本问题,涉及怎样划分可表达的与不可表达的事物,以及我们的语言在使用不可表达知识的背景下如何发挥作用的问题。

5. 马契和奥森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即规则怎样通过使用,通过规则与具体情境之间的调整(这是所有受规则支配的行动之基础)而发生改变?这是一个困难而重要的问题,我们难以找到一个

出发点,由此提出富有成效的分析模型。我再次认为,普通法传统可以对此提供宝贵的洞见。普通法主要建立在先例,而不是成文法的基础上。在这一体系中规则处于派生的地位,人们只有联系体系中的先例才能理解它们。普通法体系是不断变化着的。正是先例在新的情况下的类比运用,构成了整个变化过程的基础。

6. 马契和奥森自己提出了行为一致性的基础问题,并且认为这种一致性是由相似和差异的类型,而不是由稳定的利益或愿望产生的。这一点很关键。我本人确实认为,默会知识的理论重要性,就在于为行动连贯性的基础这个问题提供了某些洞见。但我们很难理解马契和奥森的真正观点是什么。这个问题值得更多探讨,而且把它作为连贯性而不是一致性的问题来考虑,会更富有成果。

九、连贯性、秩序原则和行动编排

行为的一致性和连贯性问题从理论上说是“难处理的”。我们对于“一个陈述体系或一个偏好体系是一致的”意味着什么,有相对清晰的认识。它意味着体系不包含矛盾。一致性的考虑受到基本的逻辑原则如无矛盾律和同一律的支配。但如果我们沿着这条思路考察行动,就会出现两个困难。

首先,“连贯性”是一个比“一致性”更强的概念。我们要求连贯体系里要素之间的联系比仅仅没有矛盾更强。任何可以同时为真的一组陈述都是一致的。但它不是一个有限的、连贯的体系。“卑尔根在奥斯陆的西面”,和“拿破仑输掉了滑铁卢战役”是一组一致的陈述。它们可同时为真。但我们需要更强的联系来建立连贯的体系:“……任何事物要建立有限的体系,比如在有限、有序的知识集合的意义上的一门科学,我们要求知识的数量多于仅仅没有矛盾”^⑧。连贯性的问题是秩序原则的问题。秩序原则可以有不同的强度。一致性——没有矛盾——可以被当作一个集合中诸元素的最低的秩序原则。但它不是一个建立体系的原则。一个一致的集合是

由没有矛盾的陈述组成的。但这些陈述之间无须以任何其他方式相联系。如果没有矛盾是对一个集合的唯一秩序原则,那么严格地说,我们就不会有体系了。在另一个极端,最大程度的连贯体系是一个公理化的体系,其中的定理从一组公理中逻辑地推演出来的。它按照严格的原则安排,从真的前提不可能得出假的结论。如果前提为真,结论必然为真。这样一个体系必然是一致的,但它的秩序还有其他更严格的规则作为基础。三段论就是一个最大程度的连贯陈述的集合的例子。行动或行动体系的连贯性意味着什么,必须定位于这两个极端之间的某处,但精确地说在哪里,却很难说。我们不能说,仅仅因为行动者在任何指定时间避免以自相矛盾的方式行动,其行动就是连贯的。我们也不能要求他的行动之间必须是演绎性的派生关系。但我们应该使用何种其他的秩序原则作为连贯行为的基础,并不清楚。

第二,我们对于一致性的相对比较清楚的看法涉及表象(陈述、理论、偏好)的层次,这也许不足以让我们理解行动连贯性的基础。在表象外,行动还提出了一些问题,如语境问题,以及同样重要地,如时间问题。我在不同的时候都冒出过这样的想法,即行动的连贯性涉及(不一定有意识地)创造一个与时间相关的、语境性的行动—因素的编排。我将大概地,但不是很严格地谈谈这个想法。^⑧

创造一个编排就是将事物安排在时间和空间之中。但要做到这点,有多种方法。对编排或编排原则,我们可以设想各种不同的立足点。编排原则是行动的秩序化原则,被理解为(物理的和社会的)时间与(物理的和社会的)空间的交会点。编排决定序列的顺序(什么接着什么)和事物在空间上怎样在彼此关系中定位,从而创造一个体系。一种编排创造出比仅仅没有矛盾更强的秩序,但并不产生像公理体系那样一体化的体系。“编排”这个概念可以使我们将行动的连贯性置于没有矛盾与演绎有效性之间。我来解释一下它与默会知识的联系。

1. 我的第一点看法是,我们需要对人类现有的模式加以补充,

至少补充一个可以说明一种特殊推理,即类比推理的模式。这种推理对默会知识的问题至关重要。如上所述,我已经在不同地方谈到行动受到支配的四种模式:规范模式、理性选择模式、倾向模式和先例模式(范例推理)。还有其他模式,像正统的行为主义模式(刺激—反应)。我的看法之一是,默会知识的现象说明了先例模式(范例推理)的必要性,它可以使我们理解那样一些领域,其中对于行动的连贯性来说,个别经验比规则更重要。如果个别经验对连贯性很重要,那么类比推理必须得到阐释。关于“什么支配行动”的模式我们可以从不同方面考虑。其中之一是将它们看作编排原则,也就是为一组行动或行动要素创造秩序的原则。这产生了三个重大问题:A)这个秩序是在什么基础上产生的? B)创造秩序的原则是什么? C)是否可能把不同类型的体制性情境建立在不同类型的创造秩序的原则的基础上?

在受倾向支配的行动者那里,编排从“背后”产生。在与环境相遇的过程中,引发了倾向,然后它无意识地建立了适宜的反应。倾向的稳定性决定了行动的秩序。一个做理性选择的行动者本身就是他的行动的编排者。具备偏好和信息之后,他有意识地把行动要素组织起来以达到他的目标。稳定的偏好产生了行动的连贯性。受规范支配的行动者的行为可以来自“背后”的编排,如艾尔斯特所说:“规范的运作在很大程度上是盲目的、强制的、机械的或甚至是无意识的。”^⑧但行动者也可以自身是编排者,如哈贝马斯所说,遵循规范的行动需要有意识地反思行动和规范的合法性,或者如马契和奥森所说,遵循规则“并非小事”。一致规范的稳定性创造了行为的秩序。遵循范例的行动者,如果他的行动无意识地仿效特定的过去的经验,那么其行动来自“背后”的编排。但他自身也可以是编排者,如果他的行动有意识地模仿先例。稳定和一致的(成套)先例创造了行为秩序。

认为行动主要是工具理性式的,还是受规范支配的,还是受倾向支配的,还是受范例支配的,也就是在选择不同的关于行动者的行动

编排的基础的不同假设。对于行动的连贯性,我们选择不同的原则,作为时间和空间之间有序化的交会点。对于行动者的行动怎样——或在什么意义上——由他自身或他物编排的问题,我们也选择不同的立场。不同的体制性情境在某种情境下,会将不同的连贯性原则加于行动者和他们的行动。这也许类似于玛利·道格拉斯(Mary Douglas)和艾立斯(Ellis),汤普森(Thompson)和威尔达斯基(Wildawsky)所说的,不同的生活方式使人们对平等、自然、风险和喜好产生不同的看法^③。但我在此不想追循这条思路。

2. 我认为默会知识和各种行动者模式都是相关的。无论我们怎样看待人类行动,我们必须意识到这样一个事实,即人类的行动以不被表达的知识作为基础。即使是理性的行动者,我们通常假设他们对于备选方案具有完备的信息,以确定无疑的方式,在一个被认为理所当然的视界中行动。但人们的不同模式可以从不同方面使默会知识的问题实在化。不同的编排原则也许需要不同类型的推理。对理性行为者来说,评估行动的可能后果的能力至关重要,而对范例推理的行动者来说,在现在和过去的格式塔之间进行类推比较的能力则是关键。关于行动与知识的关系的富有成果的研究进路也许是这样:如果行动的连贯性是个编排问题,而且存在着不同的秩序原则,那么行动者必须在相关的特定秩序原则的基础上,具有为创造他的行动秩序所必需的知识。于是,知识的问题与推理类型的问题联系到了一起。不同类型的推理也许要求对被表达的和未表达的知识进行不同的分配。

3. 我发现编排这个概念对于分析常规和常规化富有成效。从某种角度来说,常规化可以被看作被表达的知识变得越来越“默会”的过程。它也可以被视为行动的编排对于行动者越来越不成为问题的过程。这些编排逐渐悄悄地融入了被认为理所当然的东西的视界之中。在很大程度上,常规化还可被当作我们学会自如地行动带来的一个副产品。常规化通常不是学习的明确目的。因而,对常规的讨论和对默会知识的讨论拥有很多共同之处。但据我所知,以系统

的方式把这些讨论联系起来的工作还做得很少。我认为原因之一是,常规这一概念是很不幸地模仿了韦伯的传统行动概念而建立起来的。

存在不同种类的常规,因而常规化也许不能被认为只有一种过程。有很多种方式可以使明确的知识逐渐变成行动者视为理所当然的事物的一部分。如果我们使用编排这个概念,并且把知识的问题与推理类型联系起来,这将使我们获得一个处理这些多样的复杂过程的工具。不同种类的行动秩序可以为常规化设置不同种类的困难,他们会在常规性的行动中,要求在被表达的知识和未表达的知识之间达到不同类型的平衡。编排的概念给我们提供了分析常规性行动的内在结构的工具,可以澄清以上的部分问题。我的基本观点是,常规化是何种过程,取决于正在成为常规的行动的内在结构。常规化的容易或困难,也取决于行动的内在结构。

十、总结:理论的敏感性

最后,我想就默会知识这个概念在理论建构中的地位谈几点看法。现在我们普遍承认,并非理论中的所有概念都必须——或能够——在最严格的意义上使用。许多概念具有并必须具有其他功能,比如作为形成理论假设的资源,或使我们的注意力转向某些方向。我们看到什么又如何诠释,都取决于我们的语言。理论也是语言。“默会知识”的概念无疑是难以驾驭的,我们最好强调它能够具有的其他功能,我们发现,它作为一个出发点是更富有成果的。

我认为这个概念作为一个出发点,可以像赫伯特·布鲁默(Herbert Blumer)所称的“令人敏感的概念”那样起作用^⑧。布鲁默区分了“令人敏感的概念和确定的概念”,他指出,社会科学中大多数富有成果的概念都是一些令人敏感的工具:“确定性概念通过对属性的清晰的定义或通过固定的标准,准确地指出一类客体的共同点。这一定义或标准,作为一种手段可以清楚地分辨出这一类别中的个

体实例,和该概念所涵盖的个例的结构。令人敏感的概念缺乏这种对属性或标准的说明,因此,使用者无法直接转入实例及其相关内容。相反,它给予使用者在处理经验情况时一种一般的参考和指导。确定性概念规定了我们要看的事物,令人敏感的概念仅仅指出了要看的方向。我们的成百上千的概念——像文化、制度、社会结构、道德习惯和人格——本质上都不是确定的概念,而是令人敏感的概念。它们缺乏精准的所指,没有标准可用来对特定实例及其内容作出边界分明的确认。相反,它们依赖于对相关事物的一种一般意识。^⑥

那么,这个概念能在什么方向上令人敏感呢?或者说,它开拓了哪些“要看的方向”?以下几点是重要的,我视之为对我迄今为止所说内容的总结。

1. 第一点我们可以称之为对模式帝国主义的理论敏感性。如果一个思想模式被以超出它的分析能力的方式使用时,就产生了模式帝国主义。思想模式提供给我们赖以看待世界的视角。但每一个视角都是有限的。“默会知识”的概念可以使我们注意到重要的一点,即不是所有知识都可被视为现实的表象或图像。表象模式是经典的知识模式。它一直很有影响,因为是它轻易地将知识是什么的问题与什么是思考、想象和描述这个问题联系了起来。有了“表象”这一概念的帮助,我们就可以用统一的视角来分析知识、思想、想象和描述:它们都可被看作其他事物如物理对象或关系的表象或图像。这样,关于语言的、心理的东西和非语言、非心理的实在之间的关系,我们就有了一个强有力的统一视角。

但是,有几种重要的知识不在这个思想模式之中。它们主要不是由说或描述现象的能力,或思考、想象这些现象的能力组成。它们是行动中的知识,是通过根据(通常是体制化的)评价标准判断为胜任的行动来表达的。一个优秀的游泳者或自行车骑得很好的人所展示的知识,不是由表象组成的。如果我们在这里想用公式 X 来表象 Y,我们很快就会发现这些事例中没有 X。

在语言、思想与实在的关系方面,如果我们希望一个更宽广的、

统一的分析视角,默会知识的概念提示我们必须看看表象理论之外的其他方向。我们必须关注行动理论,在这个更广阔的理论领域中,表象不是那么重要了,表象、想象和描述现象这些观念,都变成了行动的一个亚范畴。

所以任何对能力的经验研究,都应当从彻底地研究那些关于“什么是知识”的思想模式开始,而这些思想模式在研究中就被使用着。知识是我们所拥有的最难分析的概念之一,原因是,在很大程度上,我们对知识的看法为各种带有帝国主义倾向的持久的认识论传统所浸染。

2. “默会知识”的概念可以引发我们对我所说的“知识作为副产品产生”这一现象的理论敏感性^⑥。我们有一种倾向,只把主动的、有意识的对知识的探求的结果,比如科学研究的结果,当作知识。科学活动是体制化的、有意识、有目的的探索知识的活动。但是,另外三点也许是重要的。

首先,行动者的大多数知识可能并不是有意识地主动探求知识的结果。行动者的知识其实是学习复杂思想和行动方式的结果,在这个过程中,知识是行动能力的副产品,其产生与其说是为了探索知识,不如说是为了其他目的。

第二,为了主动地追求知识,行动者必须学习怎样从事许多行动,并通过实践学习观察和评价的不同方式。这些是主动追求知识的前提,一旦被掌握,就成了知识,但在这个过程中,知识是以一定方式学习、行动、评价和观察的副产品。一个化学家必须学习怎样做实验。他主要通过学习怎样以某种方式行动来知道这一点的。通过这样做,他获得怎样做实验的知识。

第三,不同类型的知识也许有不同的探索模式或创立模式。艾尔斯特做了一个简单的评论:“一些精神状态和社会状态看来具有这样的特点,即它们只有作为为其他目的而采取的行动的副产品才会发生。也就是说,它们永远都不会被明智地、有意地产生出来,因为正是这样做的意图排除了产生这个状态的可能性”。^⑦一个人不可

能有意识地决定要自发,结果就获得了自发性。自发性只能当行动者为了其他目的从事行动的时候,才会作为副产品出现。也有可能获得某种类型的知识不能作为行动的直接目的。某些类型的知识只有在我们实际上在学习怎样做其他事情的时候,才作为副产品涌现出来。

3. “默会知识”的概念也许有助于提高我们对认知等级结构的理论敏感性。传统的认知等级结构将以陈述、规则和原理形式表达的知识置于顶端,而特殊经验处于底部,这一观念可以并且应该受到质疑。在组织理论中,这种思维方式流传甚广,我已经列举数例。但迄今为止我所说的一切表明,个别经验在知识的获得、储存和运用中所起的作用,比经典的知识层次等级论所认为的要重要得多。德雷福斯的能力发展的阶段模式,在这里可以作为一个重要的出发点。

4. “默会知识”的概念可以使我们注意到这样一个现象,对于某些类型知识的获得和传递来说,与相关现象联系在一起的第一手经验不可或缺。对第一手经验和它在学习、传递知识中的作用具有理论敏感性是很重要的。关于某种类型现象的第一手经验通常对于传递其他现象没有价值,只有以物理的(听觉的、视觉的、触觉的、味觉的)方式,出现在所指的现象面前,我们才能获得第一手经验。认为第一手经验在涉及质量评价和传统延续的领域尤为重要,这并非不合情理。一个很好的例子是挪威船员的培养^⑧。传统上挪威船员是这样培养的:一开始船员们从底层做起,在海上工作一段时间后得到升迁。担负一些有限的责任之后,他们上岸去接受成为工程师或高级船员的初始部分的教育。接下来是在海上的又一段时间,然后是岸上的教育,再接着又是出海,岸上培训和海上实习交替进行,直到他们最终拿到证书,成为总工程师或船长。这一体系的结果是,船上较高层的每一个人通过自己的第一手经验都掌握了船上从下到上的每一步操作。《挪威国际船只国籍登记》的引入可能会破坏这一体系,因为外国船员占据了几乎所有底层的工作。长此以往,招收新的高级船员的基础就会发生改变。如果人们希望船上仍有挪威籍的

高级船员,那么他们只可能从别处招聘而来,而不是来自从这一体系中逐渐升迁上来的那一群。这样产生的一群高级船员,自身没有第一手地学习过船上的所有工作和惯例。从中产生的一个有趣问题是:确实,船只所有者通过使用廉价的外国船员省了一大笔钱,但如果高级船员不再拥有确保船只维护的质量所必需的各种亲身经验,维护预算的长期后果会如何呢?好的维护是一种质量传统,人们也许会想知道,挪威船员培养的传统结构,对挪威的船只维护的质量是否是一个重要因素。

5. “默会知识”的概念也许有助于我们对知识的学习情境和传递情境的架构产生理论的敏感性。这些情境有发送者和接收者两方面。不同形式的知识可能有不同的表达、学习和传递方式。这里有三点显得很重要。

第一,我们必须阐明所讨论的那种知识的表达方式:它可以用语言表达还是只能用行动来表达?以某种方式行动是表达那些不能用语言表达的知识的一种方式。这个问题对于学习和传递的情境中表述方面的组织来说,或许尤为重要。可用语言表达的知识可以表现为陈述。关于距离的知识可以表述为A与B之间的距离为X公里。不能用语言表达的知识需要其他类型的表述,如指导式说明或举例。具有不同表达方式的知识,在表述时可能需要不同的时间视角,对接收者在其中是主动的还是被动的学习者也有不同的要求。

第二,必须阐明第一手经验在获得将被学习和传递的知识方面所起的作用。这一点主要与学习情境中的接收者一方相联系。对很多类型的知识来说,学习情境是以这样的方式架构起来的,即行动者可以拥有并积累相关的第一手经验,这一点很重要。如果情境的架构不虑及相关的第一手经验,或没有为经验的积累和精化提供足够的时间,知识的学习和传递就会受到阻碍。

第三,某些类型的知识主要或只是作为副产品涌现,如果说这种想法是富有成果的,那么它也会对学习和传递情境的架构提出一些重要问题。这一点主要与接收方有关。它可能暗示,某些类型的知

识,只能通过参与到并不以确立知识为目的的活动中去间接地获得。某些知识也许是 Dag Qsterberg 所说的两栖现象。仔细考察,我们可以从他的言论中受益:“除了这个区分(即时的、前反思的行动与反思的行动的区分——作者注),还有一个区分对于我们的讨论是决定性的,即行动目的是‘开门见山的’或‘直接的’(intentio recta)与行为目的是‘迂回而进的’(intentio obliqua)之间区分。直接的目的是明显的,像我打算喝水的时候拿起杯子。然而我们都经历过,有时候,在数次失败之后,我们变得更加放松,并不留意正在做的事情,然后我们成功了。一种‘不那么全神贯注’的进路导致了成功。这就是行动目的是‘间接’的情形。这种经验是特定的‘行动艺术’的出发点。德国人 Eugen Herringhel 对自己怎样学会使用日本弓箭的描述,是一个著名的关于‘行动艺术’的描述。他不得不放弃按照旧的习惯方式那样在做事时发挥强大的意志力,不得不停止集中全部注意力在目标上。他必须学习怎样忘记自我,让箭自由飞翔,专心于其他事物而不是仅仅击中目标,通过这样的方式来学会击中目标”^⑧。如果一个学习情境的架构,仅仅给行为者一种“我到这儿是为了学习”的感觉,那么这在某些情况下反而会妨碍学习。直接的目的可能阻塞那些只能通过迂回获得的知识。我的直觉告诉我这里存在有趣的问题,但我不确定应该怎样准确地表述它们。所以对于如何评价学习和传递知识的情境,我们三个基本问题:要表述的知识的表达方式是什么?第一手经验在知识的获得中起什么作用?直接学习还是间接学习更有效?

6. “默会知识”概念可能有助于产生理论敏感性的第六个领域与行动、思想、评价和知觉的连贯性相关。这组问题有好几个方面,我谈两个方面。

第一个方面牵涉到这样一些行动、思想和知觉领域,其中不存在规范和规则,或只存在初步的规范和规则。我认为——但不打算现在证明它——有充分的理由可以相信这个领域是相当大的。我也相信,在这些领域内谈论连贯的行动是合理的,并且这种连贯性在很大

程度上依赖于积累的特殊的 firsthand 经验。这可能意味着,传统的对理性行动与受规范支配的行动区分,对于理解某些(也许是广大的)行动领域是不充分的。社会科学必须找到新的途径,来从理论上分析这一广大领域,其中行动和思想的连贯性可能更取决于 firsthand 经验,而不是规范和规则,其中经验不能被分析为目标、偏好或可用语言表达的信息。我们谈论的是特定的、特殊经验。它们通常被放进一个叫做生活世界的大“口袋”里,但这并不令人满意。人们也经常称它们为“内隐知识”,却无意于澄清它们与更大的理论问题的相关性。这同样令人不满。我的建议——我在此不会加以详述——是我们应该集中精力理解这样一个问题,即什么是通过模仿我所说的范例式的过去来引导自身的行动和思想。范例式的过去,就是在行动者的视界中作为范例发挥作用的第一手经验,类似于库恩所分析的研究中的典范,以及普通法传统所理解的先例。这样,类比推理成了关键,在此可参考马契和奥森对于规则怎样支配行动的分析。一个通过模仿过去来引导自身的行动者,是范例推理的行动者。这是除了遵循规范的行动者、工具理性行动者和受倾向支配的行动者之外的另一个选择,也许有助于完善这个理论图景。这些模式有相当强的分析能力,但是像所有模式一样,其解释能力有限,无论只是它们自身还是结合在一起。

第二个方面,是在规范和原则都存在的广大行动领域里,我们怎样分析受规范引导的行动的连贯性。最通常的情况是,规范的运用并不受规范引导,但它可以是连贯的。我们可以证明, firsthand 经验在受规范引导的行动中也起了根本的作用,因为这些经验决定了如何诠释规范。规范和规则可以用来(并且确实在被用来)解释经验。但同样重要的是,经验可以用来(并且确实在被用来)解释规范和规则。这是在以另外一种方式强调维特根斯坦指出的范例在遵循规则的行为中所起的作用。解释的问题总是与规范和规则联系在一起。没有规范是自我诠释的。它们在各种不同因素造成的错综复杂的社会情境中得到解释。只有在特定情境中,我们才发现,元规范体系决定了怎样

解释和使用其他的规范。但这些元规范提出了另外一个解释的问题。也就是说:一个人对如何遵循一个规范的范例的经验,将可能对他怎样遵循规范有决定性影响,因为他的第一手经验影响到他怎样理解规范。组织理论的基础,是假设组织化的情境中的行动是受规则引导的,因此,它可以从对默会知识问题的研究中学到很多。

7. 默会知识的问题提示我们应该怎样理解体制性和组织的同一性和变化的基础。这里的一个关键概念是范例式的过去。因为接触相似的经验情境,不同行动者的特殊经验可能趋同。这触及了很多东西。其中之一是,什么是组织文化的问题。另一个问题则涉及是什么促进或阻碍了诸如新的常规或新的技术的引入。但对我而言,这些分析应向什么方向发展仍是不清楚的。一个可供选择的方案是,它们可以把查尔斯·泰勒(Charles Taylor)所称的“共同意义”和“主体间意义”作为方向^①。

8. 最后,我认为默会知识的问题包含了大量伦理的和政治的涵义。一个简单的思考会表明:默会知识的存在揭示了某些第一手经验不可或缺的知识 and 行动领域,如果这种说法是正确的,那就意味着,这些知识的弱化和解体,蕴涵了第一手经验的弱化和解体。但是我们知道,行动者把什么看作问题和问题的可能解决方法,他如何建立和他人的关系等等,都受到他的经验的极大影响。因此知识的弱化和解体,包含了比仅仅某一技能或操作消失重要得多的寓意。它还将影响对人类关系至关重要的现象。所以,知识的弱化可能指向具有深远后果的伦理的和政治的二难困境,比如组织效率和组织与外部世界联系的质量以及其内部关系的质量的对峙。组织和外部世界的关系质量会部分取决于组织容许他的成员所拥有的第一手经验的类型。一个组织首先也是一个第一手经验的家族式场所的网格。因此,产生了哪些种类的知识值得保存,而哪些种类的知识不值得保存这样的道德的和政治的问题。

注:

① 本文是以笔者于1991年4月在挪威卑尔根(Bergen)的LOS中心(挪威组织与管理研

究中心)所作的演讲为基础的。但初稿写于1990年深秋。1991年6月作为该中心的工作论文之一首次以挪威文出版。英文版做了相当大的改写。但我保留了主要观点,因为我认为它们仍然有效。从1991至2000年,出现了数部讨论默会知识与组织的著作。最重要的也许是鲍马德(Baumard)1999年的著作,其个案研究非常有趣,但概念模糊。也出现了一些关于行动中的知识的著作,最引人注目的是莫兰德(Molander)1993年的著作和约翰内森(Johannessen)1999年的著作。1991年正当我写作本文的时候,鲁夫(Rolf)发表了他的重要作品。遗憾的是,我当时并不知道。如果当时我知道了,这将省去我很多理解波兰尼的麻烦。在本文的改写版里我对他们的作品不予讨论。我的角度和他们有所不同,因此我愿意独立地开展讨论。默会知识仍是一个富有争议的领域,我们需要不同观点的探讨。我感谢朱迪斯·拉森(Judith Lasen)将本文翻译成英语。1991年后我就本文的论题作了多次讲演,也和许多人士探讨过本文的内容。我最要感谢的是挪威特罗姆索大学(University of Tromsø)教育系的教职工和学生,我和他们多次讨论过我的观点。(作者注)

* 关于本文的翻译,须作如下说明:首先是Bjorn Wikner根据本文的挪威文版译出英文初稿,然后由Judith Lasen校正。后来,格里门教授又对英文稿作了改写。本文是英文改写版的中译本。(校者注)

② 波兰尼,1983年,第4页。

③ 安东尼·吉登斯(Anthony Giddens)的“相互知识”概念即为一例。见吉登斯,1976年,第88至89页。

④ 诺伍德·R·汉森(Norwood Russel Hanson),1969年,第149至170页。

⑤ 一本很好却没有引起太多关注的讨论和“信念”概念有关的诸多难题的书,尼德汉姆(Needham)1972年的著作。

⑥ 胡塞尔(Husserl)在《欧洲科学的危机和先验现象学》中展开了这些分析。主要的文本写于1935到1936年。它作为Husserl的《全集》第VI卷出版,Haag: Martinus Nijhoff, 1962年。

⑦ 特别重要的是他去世后出版的《论确定性》,1969年。

⑧ 在文献中有很多旨在表达同一概念的不同词汇,如不可表达的知识、内隐知识、非转译性知识等。我在本文中主要使用Polanyi的术语。

⑨ 阿恩·内斯:《交往和论证》。

⑩ 参见Grimen,1990年。

⑪ Hebermas,1981年,第1卷,第367至452页。

⑫ Neurath,第II卷,第47页。

⑬ 另一方面,直觉经常被认为是天赋的。

⑭ 参见Johannessen,1984年和Johannessen & Rolf,1989年。

- ⑮ Gullvåg, 1991 年版, 第 106 至 107 页。
- ⑯ 部分是受到了古希腊理论知识观念的影响。后面我还将谈到这点。
- ⑰ Polanyi, 1973 (1958) 年; Wittgenstein, 1974 (1953) 年。
- ⑱ 例如 Gilbert Ryle 对“知道是什么”与“知道怎样做”的区分。参见 Ryle, 1980 (1949) 年。
- ⑲ 参见 Dreyfus & Dreyfus, 1986 年; Benner, 1984 年; Hamran, 1987 年; Göranson & Josefson, 1988 年; 1990 年版。
- ⑳ 参见 Göranson & Florin 的著作中 Allan Janik 与 Dag Prawitz 之间的讨论, 1990 年, 第 45 至 60 页。
- ㉑ 参见 Ulset, 1987 年, 第 87 页。
- ㉒ Ulset, 1987 年版, 第 86 页。
- ㉓ Ulset, 1987 年版, 第 102 页。
- ㉔ Karoliussen & Smebye (1985) 看来采用这种进路。他们建议将护理当作一个过程, 通过将问题架构为明确的逐步程序, 来解决它们。
- ㉕ 上引著作中 Hamran 与 Berg (1987) 之间的讨论, 提出了这个问题。Fjelland & Gjengedal (1989) 大致描绘了这个问题。Martinsen (1991) 和 Rønning (1991) 延续了该讨论。
- ㉖ Aristotle, 1972 年, 第 6 章, 第 137 至 158 页。
- ㉗ 同上, 第 140 页。
- ㉘ 同上, 第 141 页。
- ㉙ 同上, 第 141 页。
- ㉚ 同上, 第 142 页。
- ㉛ 同上, 第 142 页。
- ㉜ 同上, 第 142 至 143 页。
- ㉝ 同上, 第 146 页。
- ㉞ 同上, 第 146 页。
- ㉟ 同上, 第 145 页。
- ㊱ Plato, 1961 年, 第 133 页。
- ㊲ Haukedal, 1987 年, 第 205 至 228 页。参见第 216 页的醒目标述: 对具体知识重要性的说明与人类认知的等级结构联系在一起。在最高层次上, 我们发现以战略方式解决问题的原则。
- ㊳ Alexander, 1981 年; Elster, 1989 年; March & Olsen, 1989 年。
- ㊴ Elster, 上面所引著作中第 98 页: 理性本质上是有条件的和未来导向的。它的命令是假设性的, 也就是说, 以一个人想要实现的未来结果为条件的。与之相对, Elster 将社会规范定义为非结果导向的。

- ④① Hollis,1987 年,第 16 页。
- ④② 见上面所引的 Alexander 的著作。
- ④③ Bourdieu,1987 年,第 72 页。
- ④④ 同上,第 72 页。
- ④⑤ Codd,1990 年,第 139 页。
- ④⑥ 同 Bourdieu 上引著作,第 80 页。
- ④⑦ 同上。第 80 页。Leibniz 在《关于实体的沟通系统的第二说明》中提出这个主张 (1669);载《哲学著作集》(P. Janet 编),Paris:de Lagrange,1866,第 2 卷,第 548 页。
- ④⑧ 同上,第 81 页。
- ④⑨ Kuhn,1970 年,第 42 页。
- ④⑩ March & Olsen,上引著作,第 21 至 26 页。
- ⑤① 同上,第 21 页。
- ⑤② 同上,第 22 页。
- ⑤③ 同上,第 22 页。
- ⑤④ 同上,第 24 页。
- ⑤⑤ 比较下列命题:“明智的、深思熟虑的政治行为,可以用义务、职责、角色和规则等来描述”,“规则是指常规、程序、习俗、和角色……”
- ⑤⑥ 同上,第 22 页。
- ⑤⑦ 同上,第 23 页。
- ⑤⑧ 同上,第 23 页。
- ⑤⑨ 同上,第 25 至 26 页。
- ⑤⑩ Levi,1949 年;Bodenheimer,1969 年;Pitkin,1972 年。
- ⑥① Tranøy,1986 年,第 136 页。
- ⑥② 这一思想的其他要素参见 Grimen,1990 年,第 123 至 168 页。
- ⑥③ Elster,1989 年,第 100 页。Elster 在此书的后面部分一定程度上修正了自己的观点。
- ⑥④ 参见 Thompson, Ellis & Wildawsky,1990 年。
- ⑥⑤ Blumer,1972 年,第 57 页。
- ⑥⑥ Blumer,1972 年,第 57 至 58 页。着重号为作者所加。
- ⑥⑦ 这一进路背后的这种想法,是我在研读 Jon Elster 的出色的论文《本质上是副产品的状态》时产生的,见 Elster,1983 年,第 43 至 108 页。
- ⑥⑧ Elster,1983 年,上引著作,第 43 页。
- ⑥⑨ 这个例子是真实的,但后果是想象的,旨在以想象的方式说明第一手经验的价值。
- ⑥⑩ Qsterberg,1986 年,第 42 页。
- ⑦① Taylor,1985 年,第 II 卷,第 15 至 57 页。

参考文献:

- Alexander, J. C. *Theoretical Logic in Sociolog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1.
- Aristotle *The Nicomachean Ethic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2.
- Baumard, P. *Tacit Knowledge in Organizations*, London: Sage Publication, 1999.
- Berg, O. *Medisinens logikk*, Oslo: Universitetsforlaget, 1987.
- Benner, P. *From Novice to Expert*, Menlo Park: Addison-Wesley, 1984.
- Blumer, H. "What Is Wrong with Social Theory?", in W. J. Filstead (ed): *Qualitative Methodology. Firsthand Involvement with the Social World*, Chicago: Markham Publishing Company, 1972.
- Bodenheimer, E. "A Neglected Theory of Legal Reasoning", *Journal of Legal Education*, 21, 1987.
- Bourdieu, P. *Outline of a Theory of Practic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7.
- Codd, J. "Making Distinctions: The Eye of the Beholder": in R. Harker, C. Mahar & C. Wilkes (eds): *An Introduction to the Work of Pierre Bourdieu*, London: MacMillan, 1990.
- Dreyfus, H. & Dreyfus, S. *Mind over Machine*, Oxford: Blackwell, 1986.
- Elster, J. *Sour Grap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3.
- Elster, J. *The Cements of Societ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9.
- Fjelland, R. & Gjengedal, E. *Sykepleie som vitenskap*, Oslo: Gyldendal, 1989.
- Giddens, A. *New Rules of Sociological Method*, London: Hutchinson, 1976.
- Grimen, H. "Om organisatoriske rottefeller sin natur", Bergen: *Ariadne*, nr. 4, 1990.
- Grimen, H. "Skeptisme of handlingskoreografi", in H. Grimen: *Kritiske-konstruktive essays*, Bergen: *Ariadne*, 1990.
- Gullvåg, I. *Forståelse og virkelighet*, Oslo: Universitetsforlaget, 1991.
- Göranzon, B. & Josefson, I. *Knowledge, Skill and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London: Springer Verlag, 1988.
- Göranzon, B. & Florin, M.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Culture and Language: On Education and Work*, London: Springer Verlag,

1990.

- Habermas, J. *Theorie des kommunikativen Handelns*, Frankfurt am Main: Suhrkamp, 1981.
- Hamilton, E. & Cairns, H. *The Collected Dialogues of Plato*,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1.
- Hamran, T. *Den tause kunnskapen*, Oslo: Universitetsforlaget, 1987.
- Hansson, N. R. *Perception and Discovery*, San Francisco: Freeman, Cooper & Co., 1969.
- Haukedal, W. “Ledelse, kompetanse og lederutvikling”, in O. Nordhaug (ed): *Kompetanse, organisasjon og ledelse*, Oslo: Tano, 1987.
- Hollis, M. *The Cunning of Reas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7.
- Husserl, E. *Die Krisis der europäischen Wissenschaften unter die transzendente Phänomenologie, Gesammelte Werke*, vol. VI, Haag: Martinus Nijhoff, 1962.
- Johannessen, K. S. *Kunst, språk og estetisk praksis*, Bergen: Skriftserien, Filosofisk Institutt, 1984.
- Johannessen, K. S. & Rolf, B. “Om tyst kunskap. Två artiklar”, *Didaktisk Forskning I Uppsala*, nr. 7, 1989.
- Johannessen, K. S. *Praxis och tyst kunnande*, Stockholm Dialoger, 1999.
- Karoliussen, M. & Smebey, K. *Sykepleie-fag og prosess*, Oslo: Universitetsforlaget, 1985.
- Kuhn, T.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0.
- Leibniz, G. W. F. “Second éclaircissement du système de la communication des substances”, in *Oeuvres Philosophiques*, Paris: de Lagrange, 1866, vol II.
- Levi, E. H. *Introduction to Legal Reasoning*,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49.
- March, J. & Olsen, J. P. *Rediscovering Institutions*,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1989.
- Martinsen, K. “Omsorg i sykepleien-en moralsk utfordring”, in K. Jensen

- (ed): *Moderne omsorgsbilder*, Oslo: Gyldendal, 1991.
- Molander, B. *Kunskap I handling*, Gothenburg: Daidalos, 1993.
- Needham, B. *Belief, Language and Experience*, Oxford: Blackwell, 1972.
- Neurath, O. "Foundations of Social Sciences", in R. Carnap, C. Morris & O. Neurath (eds): *Foundations of the Unity of Science: Towards an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Unified Science*, vol II.
- Pitkin, H. F. *Wittgenstein and Justice*, Berkel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2.
- Polanyi, M. *Personal Knowledge*, London: Routledge&Kenan Paul, 1973 (1958).
- Polanyi, M. *The Tacit Dimension*, Gloucester, Mass: Peter Smith, 1983.
- Rolf, B. *Profession, tradition och tyst kunskap* Stockholm: Bokförlaget Nya Doxa, 1991.
- Ryle, G. *The Concept of Mind*, London: Penguin, 1980 (1949).
- Rønning, R. "Kan omsorg profesjonaliseres?" I K. Jensen (ed): *Moderne Omsorgsbilder*, Oslo: Gldendal, 1991.
- Taylor, C. "Interpretation and the Sciences of Man", in C. Taylor: *Philosophical Papers*, vol II,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 Thompson, M. Ellis, R. & Wildawsky, A. *Cultural Theory*, Boulder, San Francisco & Oxford: Westview Press, 1990.
- Tranøy, K. E. *Vitenskapen-samfunnsmakt og livsform*, Oslo: Universitetsforlaget, 1986.
- Ulset, S. "Kompetanseoverføring og produktutvikling", in O. Nordhuag (ed): *Kompetanse, organisasjon og ledelse*, Oslo: Tano, 1987.
- Wittgenstein, L. *Philosophische Untersuchungen*, Frankfurt am Main, 1974 (1953).
- Wittgenstein, L. *Über Gewissheit*, Oxford: Blackwell, 1969.
- Østerberg, D. *Fortolkende Sosiologi*, Oslo: Universitetsforlaget, 1986.